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2023年度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本科生“启研”计划申报的通知

中国科学院大学:

为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讲话重要精神，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以下简称市基金）试点设立本科生“启研”计划（以下简称“启研”计划，试点工作方案详见附件1）。现启动2023年度“启研”计划申报工作，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启研”计划以培养造就一批有望进入世界科技前沿的优秀青年学术人才为目标，探索对高等学校优秀的全日制高年级在读本科生给予早期基础研究项目支持，优中选优，培养本科生热爱钻研的科学兴趣、独立思考的科研思维、善于质疑的批判精神、勇于创新的探索精神和敢闯会创的意志品格，为构建高质量基础研究人才队伍提供“源头活水”。

你单位作为“启研”计划首批试点单位，2023年度可推荐的项目数量为40项。项目执行周期为1-2年，项目资助强度平均为5万元/项，试点单位可根据不同学科的实际需要合理安排单项资助强度，最高不超过10万元/项。

二、项目申请接收

2023年度“启研”计划实行无纸化申请，申请人通过市基金依托单位工作系统（以下简称“依托单位工作系统”）在线撰写

申请书（申请书模板详见附件2）。依托单位工作系统登录地址：https://nsf.kw.beijing.gov.cn/bjnsfweb/。具体安排如下：

1.依托单位推荐及申请人撰写申请书

申请人可通过依托单位工作系统，按相关要求与提示在线撰写申请书，并于2023年10月8日16:00前通过依托单位工作系统将电子申请书提交依托单位审核。依托单位须为每位申请人出具推荐意见（模板详见附件3）并加盖依托单位公章。申请人须将加盖依托单位公章的推荐意见扫描成PDF文件后，在电子申请书填写的指定位置作为附件上传。

温馨提示：

（1）请依托单位为本单位推荐的申请人开通账号。

（2）请申请人认真阅读申请书中“申请者保证”栏目，与项目组主要成员做好沟通工作，确保项目组主要成员信息真实、完整、有效，项目组主要成员知晓并同意参与项目研究。申请项目如获资助，请申请人和依托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申请书和任务书的签字、盖章手续，按时提交纸质申请材料、推荐意见原件和任务书。

2.依托单位审核

依托单位应对本单位申请人所提交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规性等进行审核，于2023年10月10日16:00前在线提交至基金办。

温馨提示：审核过程中，依托单位可通过依托单位工作系统将存在问题的项目退回申请人修改。

3.依托单位提交项目清单

依托单位应于2023年10月11日16:00前通过依托单位工作系统提交加盖依托单位公章的项目清单，基金办将依据依托单位提交的项目清单开展项目遴选及资助工作。

三、联系方式

联 系 人：李澳、邢芳

联系电话：010-66155774、010-66161522

政策咨询邮箱：bjnsf02@kw.beijing.gov.cn

技术支持电话：010-58858689、010-58858685

技术支持邮箱：bjnsfservicer@miraclesoft.cn

工作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7:30

附件：1. 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本科生“启研”计划试点工作方案

2. 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本科生“启研”计划申请书模板

3. 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本科生“启研”计划依托单位推荐意见模板

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9月12日